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  
新型包装材料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北元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 目 录

<b>1.项目概况</b> .....	<b>1</b>
<b>2.验收依据</b> .....	<b>3</b>
2.1 法律、法规.....	3
2.2 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b>3.项目建设情况</b> .....	<b>4</b>
3.1 地理位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水源及水平衡.....	7
3.4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8
3.5 项目变动情况.....	13
<b>4.环境保护措施</b> .....	<b>15</b>
4.1 污染治理设施.....	15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8
<b>5.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b> .....	<b>21</b>
5.1 项目环评单位及主要环评结论.....	21
5.2 项目环评报告表批复单位及批复意见.....	21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24
<b>6.验收执行标准</b> .....	<b>25</b>
6.1 验收执行标准.....	25
6.2 总量控制指标.....	26
<b>7.验收监测内容</b> .....	<b>27</b>
<b>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	<b>29</b>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29
8.2 质量控制.....	29
<b>9.验收监测结果</b> .....	<b>31</b>
9.1 生产工况.....	31
9.2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31
9.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34
9.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34
9.5 固废评价.....	35
9.6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35
<b>10.环境管理检查</b> .....	<b>36</b>
10.1 环保管理机构.....	36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36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36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36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36
<b>11.验收监测结论</b> .....	<b>37</b>
11.1 废气.....	37
11.2 废水.....	38

11.3 噪声 .....	38
11.4 固废 .....	38
11.5 污染物排放总量 .....	38
<b>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b>	<b>39</b>

附图

- 1、地理位置图
- 2、周边关系图
- 3、平面布置图

附件

-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 2、排污许可证
- 3、检测报告
- 4、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 5、应急预案备案表

## 1.项目概况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19 日，注册地位于河北省沧州市肃宁县尚村镇兴胜街西侧、芙蓉路南侧，法定代表人为栗宏业。经营范围包括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袋，塑料膜，复合袋，无纺布，无纺布袋，注塑，吸塑，纸盒，纸袋，保温袋，餐盒，可降解原料、可降解塑料袋新型环保纸塑制品、环保纸杯、纸碗、餐盒、新型纸容器、环保降解一次性塑料手套 I 类医疗器械，II 类医疗器械，防护服，隔离衣，口罩，一次性医用手套；销售：塑料颗粒，保鲜膜，拉伸膜，CPP 薄膜，聚酯薄膜，尼龙膜，pvc 片材，聚氯乙烯，PP 片材，五金交电纸张，纸箱，EPE 包装袋，PE 膜，胶带，文具，皮套，箱包，餐具，送餐包，特种劳动防护用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企业投资 18000 万元建设“年产 3.5 万吨新型包装材料项目”，项目位于沧州市肃宁县肃宁经济开发区兴胜街西侧、芙蓉路南侧，坐标为东经 115°49'18.087"，北纬 38°28'56.510"，2021 年 1 月 12 日，项目取得河北肃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肃开管备（2021）6 号）；2021 年 9 月委托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5 万吨新型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取得了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肃宁县分局批复（肃环表[2021]14 号），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3.5 万吨的新型包装材料，其中包括 10000 吨/年无纺布（其中 7000 吨自用，3000 吨外售）、8000 吨/年覆膜无纺布袋、12000 吨/年食品袋膜（其中包括单层 PE/PP 食品袋 8000 吨/年、单层可降解食品袋 2000 吨/年、复合 PE 食品袋 2000 吨/年）、5000 吨/年餐盒（其中包括纸餐盒 4300 吨/年和塑料餐盒 700 吨/年）。

由于施工进度安排以及市场客观需求影响，该项目分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主要建设内容为无纺布、覆膜无纺布袋、单层食品袋、复合食品袋和纸餐盒生产线，年产无纺布 7000 吨、覆膜无纺布袋 4500 吨、单层食品袋 3000 吨、复合食品袋 1000 吨、纸餐盒 2000 吨，其余工程另行验收。

该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 月工程竣工，2023 年 2 月 16 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2023 年 2 月 22 日进行了登记变更，许可证编号为 91130926MA0FUVMQX8001Y，有效期至 2028 年 02 月 2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

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我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要求，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开始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委托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2 月 19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2. 验收依据

###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实行）》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新型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 (2)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新型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肃环表〔2021〕14 号）（2021 年 11 月 26 日）；
-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926MA0FUYMqx8001Y）；
- (4)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金环测字第 2023021804 号，2023 年 2 月）；
- (5)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新型包装材料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金环测字第 2023021804-2 号，2023 年 2 月）；
- (6)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 3.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

河北易峰宏瑶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沧州市肃宁县肃宁经济开发区兴胜街西侧、芙蓉路南侧，坐标为东经 115°49'18.087"，北纬 38°28'56.510"。企业北侧隔芙蓉路为河北帝鹏实业有限公司，东侧为河北美亦食品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北泰舟科技有限公司，南侧为河北瑞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西侧为河北众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距离企业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310m 骆家屯村。

####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办公楼、生产车间、仓库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购置生产设备 329 台（套）（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公用工程为项目供电、供热、供水等；环保工程为废气治理、固废治理、噪声治理等。

审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表 3.2-1，设备对比表见表 3.2-2。